

# 泉州市 2017~2018 学年度高中教学质量跟踪监测试卷

2018. 7

## 化 学（高二有机化学基础）参考答案

总说明：

1. 本答案及评分说明供阅卷评分时使用，考生若写出其他正确答案，可参照本说明给分。
2. 化学方程式中的化学式、离子符号写错，不得分；化学式、离子符号书写正确，但未配平、“↑”“↓”未标、有机反应中“→”写为“=”、必须书写的反应条件未写（或写错）等化学用语书写规范错误的，每个化学方程式累计扣 1 分。
3. 化学专用名词书写错误均不得分。

### 一、选择题（1-10 每小题 2 分；11-18 每小题 3 分，共 44 分）

1	2	3	4	5	6	7	8	9	1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-

B

